

梁發：中國最早的改正教⁽¹⁾宣教士

胡錦峰*

基督新教傳入中國肇端，孕育了中國最早的傳教士梁發。梁發在聖經理論的薰陶下，實現了自身信仰由佛教向基督新教的轉變。他在傳播基督福音的過程中，雖歷經坎坷曲折，但從不放棄。他與早期來華傳教士接觸頗深，並且為傳教寫下了眾多佈道書籍。眾所周知，梁發所著《勸世良言》乃洪秀全宗教思想的淵源所在。梁發傳教對太平天國運動、中國近代報刊業和印刷業、中外關係等都產生了重要影響。梁發的傳教也深刻改變了他的家族內部的信仰結構。梁氏族譜顯示了的梁發家人的活動事蹟，也值得我們探究。



梁發遺像

（圖片來源：《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傳》麥沾恩著，胡簪雲譯，基督教輔僑出版社出版，1959年2月再版。）

梁發於1816年11月3日在麻六甲（Malacca）傳道所接受米憐（William Milne）牧師的洗禮，信仰基督。1823年12月，馬禮遜牧師（Robert Morrison）按立梁發為倫敦傳教會（London Missionary Society）牧師，使其成為中國第一個改正教宣教士。⁽²⁾此後梁發在廣東、澳門、香港、麻六甲、新加坡等地傳播基督福音，其經歷曲折而豐富。關於梁發，學界眾多專家學者在宗教文化和中西交流等的研究著作中都有所提及，但大多是對梁發生平事蹟的概述，且篇幅較短，內容淺出。當然，也有部分學者對梁發的某一方面情況進行過針對性論述。雖然前輩們的成果眾多，但作為後學的筆者總覺得對梁發的研究意猶未盡。筆者在搜集史料的基礎上，更全面、詳細地展現了梁發一生傳教的狀況；同時側重於對梁發作為一個人的個體性研究，突出了對梁發性格的把握，剖析了他信仰轉變的思想根源；通過對梁氏族譜的分析，發現梁發的傳教也深刻改變了他的家族內部的信仰結構。凡此種種，都是被人忽略的一面，本文就此試作一二探究。

* 胡錦峰，暨南大學歷史系中國古代史專業碩士研究生。



梁發故居

在荷城區政府和梁發曾外孫女許漢光博士的支持下，於2004年在梁發故居的舊址上復建了故居。（圖片來源：“廣州圖書館網站”，網址：http://www.gzlib.gov.cn/shequ_info/ndgz/NDGZDetail.do?id=2029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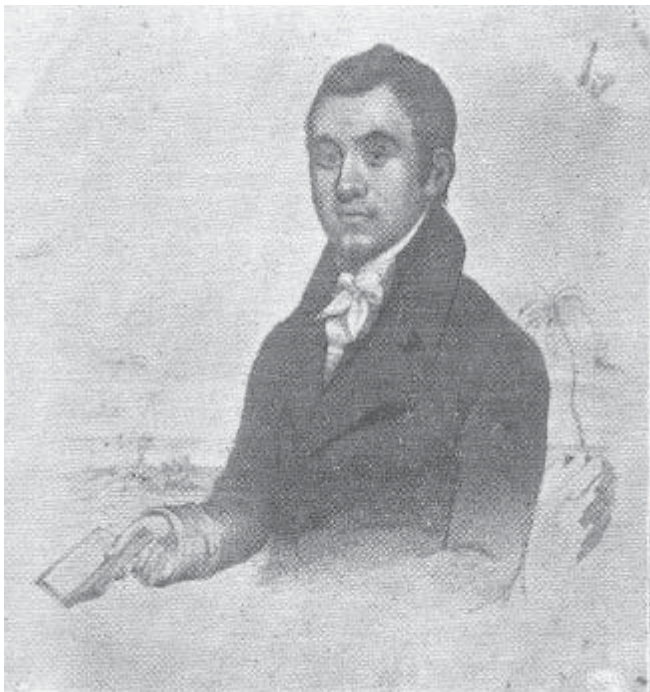
早年經歷

梁發於乾隆戊申年（1788）七月二十七日酉時出生於廣東省高明縣羅俊鄉西梁村⁽³⁾的貧苦農民家庭，原名梁公發，又名梁阿發、梁亞發，字濟南，號澄江。他的童年生活已經無從考據。他因為家貧，十一歲才進入村塾讀書，最先讀《三字經》，然後讀儒家的四書五經。他對中國自古以來豐富的典籍有相當廣泛的涉獵，奠定了一生工作所不能缺少的文學基礎。他所接受的儒家倫理教育和忍耐、禮讓、勤苦、服從、克己等各方面的訓練，都對其日後發展起了巨大的作用。但是由於家庭貧困，他僅在村塾讀了四年，十五歲時輟學離家遠適廣州謀生；起初在十三行學造筆之業，旋即棄去，而改習雕版，在一個業師手下

學習四年，技術日臻成熟。他也一道致力研究文學，文筆不錯。由於勤學苦練，他成為技術精湛的印刷工，任職於十三行的一家印刷廠。他所賺的錢是有限的，時常往家裡寄錢，所剩無幾，大概每逢清明節和新年回家一次。1810年，因母親逝世而回家奔喪，那時梁發已經二十一歲，卻因貧困仍然未婚。母喪之後，重回省城工作，不久他遇見了讓他一生為之轉變的人物羅伯特·馬禮遜（Robert Morrison）牧師——西方派到中國大陸的首位基督新教傳教士和後來的米憐牧師，從此梁發開始了其曲折的、不平凡的人生。

信仰的轉變

梁發回到省城後，因其雕版印刷的技術精湛而與馬禮遜牧師發生了接觸。關於馬禮遜牧師，學界已有眾多研究成果，在此不再贅述。當時中國政府由於“禮儀之爭”而施行禁教政策，英國國內也存在一股反對海外傳教士去印度和遠東的偏見⁽⁴⁾，和中國進行貿易的東印度公司怕影響其對華貿易也不願載馬禮遜來華。馬禮遜幾經輾轉，從紐約出發，經爪哇、澳門，於1807年9月7日到達廣州，標誌着基督新教在中國傳教的開始。⁽⁵⁾馬禮遜初到廣州面臨着艱巨的形勢：清政府的限制，東印度公司的敵視，羅馬天主教的仇視和嫉妒。這些因素都不利於他的傳教事業，迫使他祇能隱藏身份，冒充美國人。兩年後，東印度公司因為他熟悉中文，聘他為翻譯員。馬禮遜要將其翻譯的聖經刊印出來，結識了技術精湛的雕版印刷工人梁發，《使徒行傳》、《路加福音》和《新約》等書籍的雕刻刊印多出自梁發之手。⁽⁶⁾梁發在雕刻刊印這些書籍時，起初出於好奇而閱讀之，逐漸對經書的內容產生了濃厚的興趣。當時清廷頒佈了禁止基督教的諭旨〈西洋人傳教治罪條例〉⁽⁷⁾，所以參與《聖經》等宗教書籍的印刷是一件冒險的事情。梁發仍敢幫助外國人印《聖經》，從這裡就可以看出他“為人之勇敢與富有自主精神”⁽⁸⁾。1813年倫敦傳教會派遣米憐牧師



米憐牧師

(圖片來源於《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傳》麥沾恩著，胡簪雲譯，基督教輔僑出版社出版，1959年2月再版。)



馬禮遜牧師

(圖片來源全左圖)

來華協助馬氏工作。由於廣州地方政府和澳葡當局反對米憐牧師在中國居留，米憐祇得離開廣州前往南洋群島並在那裡的華僑中間傳道。⁽⁹⁾ 1815年馬氏遣米憐前往麻六甲設立福音堂建立傳教基地時，僱傭印刷工人數名與之同行，梁發就是其中之一。那時候他竟肯漂洋過海，隨一外國人遠適未知之國土，其心志之堅一覽無餘，說明他的傳統理念在《聖經》的影響下已經開始逆轉。抵達麻六甲後不久，他就成了一個熱心慕道的人。其發生轉變的原因如下：首先是他與馬禮遜、米憐等人的接觸，讓他逐漸瞭解傳教士這一新的外來團體；其次，是他參與雕刻、印刷《聖經》等宗教書籍，並被書中的理論所吸引。譬如他刊印米憐牧師的《救世者言行真史記》和《耶穌傳》，時常閱讀，且常去米憐家中做客，參加家庭禮拜，聽其祈禱講道。在這種環境的影響下，梁發最終接受了基督福音。1816年11月3日，米憐牧師在麻六甲傳道所為梁發施洗。但梁發受洗時卻要求在正

午12時進行，“正午十二時日影不偏不倚”⁽¹⁰⁾，說明了他心中仍然存有中國人牢不可破的擇日迷信觀念。他的內心深處是矛盾的，他在信仰轉變時的徘徊主要表現在：一方面要剔除傳統的偶像崇拜，另一方面又不能徹底拋棄傳統的遺存。⁽¹¹⁾

梁發出身於貧苦農民家庭，從小在村塾接受的是中國傳統儒家倫理道德思想經典。但後來何以轉信基督，進而為傳播基督福音傾盡其畢生之力，至死不移？是甚麼得以讓梁發改變了信仰？筆者為此進行深入的探究。

英國傳教士麥沾恩（George H. McNeur）曾利用到廣州傳教之際，搜集梁發的相關材料，著有一書：*Life of Leung Faat, with "Good Words Exhorting Mankind" by Leung Faat.*⁽¹²⁾ 此書後由胡簪雲譯述，並於1932年由上海廣學會出版，是歷史上唯一為梁發著書立傳的書籍。書中有關梁發自敘的記載，說明了他自身思想轉變的過程：他最初信佛，後來由佛轉向基督。

我未信救世主之前，雖然自知有罪，但不知如何而能獲救。我每逢朔望，必往廟內參神，求神保佑，但我身雖拜神，而心則仍懷惡念，說謊及欺騙別人之念永不能離我之心。後來我與某傳教士同往麻六甲，彼當其家人宣傳由耶穌而得救之教義。我雖參與彼之叙會，然我之心實不在此也。有時我看彼等之聖經，且聽彼解釋，但我卻不能完全了悟其意義。當我聽聞傳教士勸人不可拜偶像之時，我常說：此真是一種新奇宗教。照彼所云，則元寶、蠟燭、金花、冥鏹，皆成無用，且是罪過矣。我恐佛祖將因彼等褻瀆神明而降罰於其身，我且靜觀彼等能繼續宣傳此種宗教否？⁽¹³⁾

從梁發的自敘我們可以看出：梁發最初信奉佛教，他自知有罪，承認“原罪說”，想從佛中求得贖罪和解脫，故每逢朔望去廟中拜神，求神保佑。但惡念仍不能離其心。後來他同米憐牧師去麻六甲開創新的傳教基地時，受到基督聖經的影響，而且他經常參加米憐牧師的家庭禮拜，時常閱讀《聖經》，但未能完全明瞭其意。相對於傳統的佛教信仰而言，傳教士的不拜偶像等規範顯示了基督新教的新奇之處。面對這種背離傳統信仰的新奇宗教，梁發最初持觀望態度，其內心深處仍有懼怕的一面，擔心新教是褻瀆神明會遭佛祖降罰，因而他沒有即刻轉變信仰，而是在徘徊中面對新興的基督新教。再者，在1812年11月8日，梁發請求馬禮遜為其洗禮，願意加入浸禮會，但是卻不想讓他的兄弟們知道這一切⁽¹⁴⁾，顯示了他內心的矛盾。

在佛耶之間，梁發如何做出選擇？我們可以從他的自述中發現他由佛轉向基督的思想變化歷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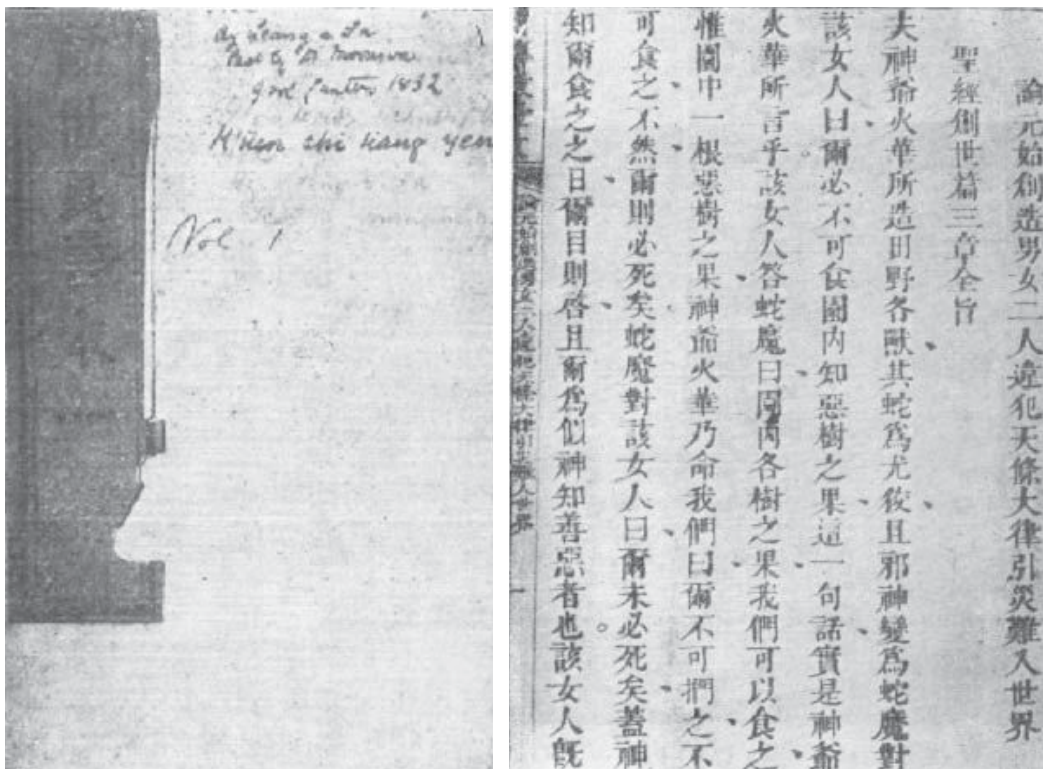
一僧贈我佛經一卷，囑我每日讀一回，說我如能唸至一千遍，則以前一生罪過都可以抹除。此後我遂每日背誦此經，但一日晚間獨坐時，自覺生平犯罪甚多，實非袖手不做一善事

徒然唸經所能獲救的。同時，我又聞傳教士等由耶穌而赦罪之說，在閒暇之時我又自己查察聖經，見經中嚴禁不潔、欺騙、拜偶等罪過，於是我想此是一部勸人離惡之好書。而此書之教訓又得耶穌之異蹟以為證明，此書必為真經無疑。此後我遂留心聽人解釋聖經，而安息日讀經時更為注意，而且求傳教士為我解釋。我問彼：耶穌替人贖罪，究有何意？傳教士告我：耶穌是上帝之子，被遣入世，為人罪受苦，使所有信之者皆得拯救。以為我自覺是罪人，我遂問彼：如何方能得救？彼答曰：如你肯信耶穌，則上帝將認汝為義子，而在來世賜爾以永生矣。回房後，我自念我是一個大罪人，如不賴耶穌功德，上帝又焉能赦我？於是我遂決志為耶穌之門徒而求受洗矣。⁽¹⁵⁾

梁發自己承認有罪，決心贖罪。佛教的贖罪方法是每日背誦佛經，但梁發覺得自己生平犯罪甚多，“實非袖手不做一善事徒然唸經所能獲救的”，佛的方法不能達到贖罪的目的。相比之下，《聖經》中嚴禁不潔、欺騙、拜偶等罪過的理念讓梁發覺得《聖經》是一部“勸人離惡之好書”。再者，耶穌以身體力行之舉為世人贖罪的做法，更讓梁發感動。梁發在贖罪觀念的驅使下，追隨傳教士的腳步，“決志為耶穌之門徒而求受洗矣”。

在梁發信仰轉變的過程中，《聖經》等宗教書籍起了重要的導向作用。由最初雕刻、印刷時對宗教書籍的接觸，到閱讀時對基督教教義的漸生好感，這些讓梁發在思想上逐漸背離了傳統的儒佛信仰。米憐的《耶穌傳》用簡明的中文寫成。這本有歷史和地理背景並且附有詳細註解的書籍，使雕刻該書的梁發更清楚的認識了耶穌。馬禮遜曾論及《聖經》對梁發的影響：

讀了《新約》的部分段落後，他發現這比我們所印的其他任何書籍對他的頭腦更有教化意義。自從那以來，他就被稱為因正義的緣故



梁發先生於1832年刊印之勸世良言木刻原版。

(圖片來源於《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傳》〈附勸世良言〉，麥沾恩著，胡簪雲譯，基督教輔僑出版社出版，1959年2月再版。)

遭受苦難。在此，我希望先前陶冶他的上帝的話語將繼續支撐他的信念。我相信他已經真正地感受到神聖真理的力量，在這個偶像崇拜的國家中，他是《聖經》產生效用的一個例子。⁽¹⁶⁾

地理條件。梁發的家鄉位於廣州和澳門之間，傳教士北上南下的傳教活動較早衝擊並影響了這一帶，對梁發的信教亦有一定的導向作用。

傳教歷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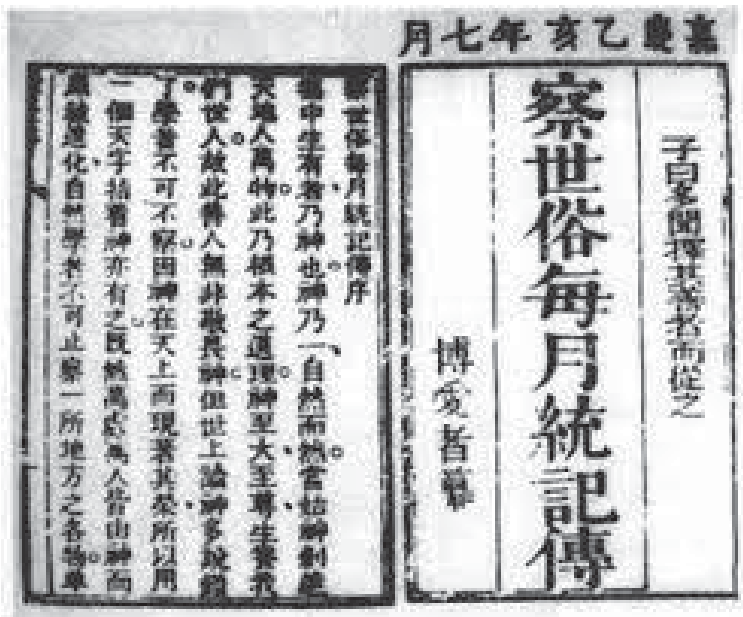
衛三畏也說，中國“第一位信教者(指梁發)就是通過閱讀他雕刻的印版而受影響皈依基督教的”。⁽¹⁷⁾

還有一點我們也要注意，梁發的出生地是廣東省高明縣羅俊鄉西梁村，即今天的佛山市高明區荷城街道西梁村。⁽¹⁸⁾高明位於珠江三角洲腹地，距廣州市區約68公里，東北界臨西江下游，與南海、三水隔江相望，與澳門有水路直通，距澳門約74海浬。這個有利的地理位置，為梁發日後北上廣州，南下澳門、麻六甲等提供了有利的

1816年11月3日，梁發在麻六甲受洗，正式成為基督新教的一員。受洗後，他過着嚴格的基督徒生活，開始履行其傳播基督福音的職責。當時米憐牧師得到了一部印刷機以及英文和馬來文的鉛字，得到了梁發的協助，在麻六甲印刷書籍和傳道。米憐又開始試辦學塾，資助貧困學童前來就學，逐漸得到了家長們的信任。經過精心的籌備，1818年11月11日，英華書院在米憐主持下在麻六甲舉行奠基禮。身為米憐助手的梁發對此起到了協助作用，英華書院也成為梁發在麻六甲

學道和傳教的場所。(英華書院於1843年遷移到香港，不久改為神學院，專門培養傳教人才)馬禮遜曾敘說該校的辦學宗旨：

施行雙軌教育制，既教授中文，也教授歐洲文字，一方面令歐籍學生學習中國語言和文字，另一方面使恒河以東國家(包括中國、交趾支那、東馬來群島的華人聚居區、琉球地區、高麗和日本)的學生學習英文和歐洲的文學和科學，盼最終給學生以積極的影響，系統地教授學生基督教的真諦和東半球的一般文化知識。⁽¹⁹⁾



《察世俗每月統記傳》

(圖片來源：樂拓〈中西文化交流的先驅—梁發〉《嶺南文史》，2005年03期。)

1819年，米憐夫人去世。她曾教梁發如何建立一個基督化家庭而成為其摯友，她的離世使寄寓異國的梁發思鄉之情倍增。一個月後，梁發返回廣東。回到家鄉高明縣後，他娶妻黎氏。當看到他的家人和親友都為偶像崇拜所迷惑時，他大起憐憫之心，遂決心拯救鄉人，寫了一本佈道小書，名為“救世錄撮要略解”。這是第一本用中文寫成的改正教佈道書籍⁽²⁰⁾，共37頁，書中講到偶像之無用和改信基督之必要。他把此書交給馬禮遜看後得到贊賞，付梓印刷二百本，以備分贈予親友。但是印書之事被人告到官府，梁發和書籍印版同時被解送到縣府，書籍木板被燬，梁發被囚，挨了三十天板，經馬禮遜等人的極力營救，交了罰金，始蒙釋放。梁發得釋後回家鄉與親友團聚了四十天。馬禮遜對梁發的這次遭遇頗為贊賞，他在日記上寫道：

我甚喜此中國基督徒為基督而受苦，非為己罪而受苦。我們一般人和他本人都不必把他那入獄之事引為恥辱。在基督福音散播此地之

初，必須有殉道者之血以為灌溉，然後福音能廣布四境。⁽²¹⁾

1819年11月，馬禮遜將《聖經》全書翻譯成中文。基督教的經典《聖經》得以完整地譯成中文介紹到中國，馬禮遜是第一人。⁽²²⁾ 1820年春，梁發重往麻六甲協助米憐牧師傳道，後來又回家鄉。原因有二：其一，妻子黎氏將要生產；其二，引導黎氏轉信耶穌。這兩件事進行得都很順利，特別是他成功地說服妻子，並為之洗禮，使黎氏成為中國第一個信奉改正教的婦人。⁽²³⁾ 黎氏的受洗是梁發傳播基督福音的第一個勝利品，進而使他們成為中國第一對基督徒夫婦。梁發傳教事業有了妻子的支持。他準備到米憐牧師那裡去繼續學道的計劃得到了妻子的極力讚同。1820年，梁發在讀《聖經》時獲得啟示，編寫和印刷了《新約全書釋義》，得到馬禮遜很高的評價：

比以前我們出版的任何中文書或勸世文好得多，我希望梁發能繼續用上帝賜給他的啟示

編撰他的心得。我相信梁發已真正感受到聖言的能力，這是在充滿偶像崇拜的中國人中善於用聖經闡明真理的一個好榜樣。⁽²⁴⁾

米憐牧師對梁發的熱心學習和傳教也持肯定和讚許的態度，他在1820年11月3日給馬禮遜的信中提到了對梁發的期望：

希望馬禮遜在回國前為梁發舉行按手禮，如果能有一個中國籍的傳道人，在我這個小小的英華書院接受兩三年的訓練，然後派他去中國傳播福音，我們將會多麼地感謝上帝和得到安慰啊！⁽²⁵⁾

1821年，梁發告別妻子。回到麻六甲後，米憐待之如兄弟，支持他專心研究聖經。1822年6月2日，米憐牧師患肺病去世，年僅37歲。作為自己的業師和摯友，梁發感到萬分悲痛。米憐牧師是一個熱情進取而有決心的人。他曾經翻譯《聖經》的一部分，又編輯一種華文月報《察世俗每月統計傳》，由英華書院出版。他一生譯著了許多華文佈道小冊子，如1818年著的《兩友相論》，出版時印了兩千本。米憐去世後，梁發離開麻六甲回到故鄉高明縣，屢次勸其父親信教，終歸徒然。1823年，梁發帶領三名印刷工在麻六甲將馬禮遜的中譯本《聖經》刻印出版，被馬禮遜稱為“最先開始也是最後完成印刷聖經的人”⁽²⁶⁾。1823年11月20日，梁發將其年僅三歲的兒子梁進德帶至澳門，由馬禮遜為之施洗。馬氏希望“這個中國基督徒家庭能為主所用，使福音的真理，能在這異教之地得以廣傳”⁽²⁷⁾。1823年12月，馬禮遜在離開中國返回英國之前，經過慎重考慮，決定按立與他共事達八年之久的梁發為傳道人，囑他繼續相機進行傳道工作，得到倫敦公理會的正式批准。梁發因此而成為中國第一位華人牧師，自此以後，他的薪水由倫敦佈道會發放。1826年9月10日，馬禮遜攜其新夫人及幼兒重返澳門後，梁發向其呈現《希伯來書註釋》和

《真傳救世文》兩本書。他在書中強調宗教的本土化，用地方固有的宗教名詞來宣傳基督新教。馬禮遜卻認為梁發的這種傳教方法還保留異教信仰中的影響，但是對於梁發鞠躬盡瘁為基督効勞的做法表示十分滿意。此外，梁發還編寫了與人討論宗教的談話集。1826年11月，梁發第一次致信倫敦佈道會，此後又寫了多封信。他在信中表達了他對真主的信仰，以及要把福音傳播給國人的堅定決心。1827年梁發住在澳門跟隨馬禮遜學道。馬禮遜在9月18日這天寫下一段話論及梁發的品格和工作、學習的狀況：

梁發每日前來求我為之解釋其不能瞭解之點，進而將所得以筆記之。亞發最長於祈禱，當彼跪下祈禱之際，最能顯出彼之虔誠。彼天性暴躁易怒，而彼之態度又常為彼之國人所不喜。因彼公言他是基督徒，故我家中之非基督徒工人咸譏諷彼為背棄歷代祖宗所信宗教之人，且為賣國奸賊。梁發曾取保羅致羅馬人書而意譯之，此書對於我輩外國傳教士甚為有用，因此書提示我儕可自評其觀念之錯誤而改正之。⁽²⁸⁾

從中可以看出：梁發的性格是“天性暴躁易怒”。他的為人處事的態度不被人們所喜歡，而這種性格對其後來的傳教成果——勸說信奉新教的人數少有一定的影響；他的信教不被人們所理解，反而被認為“背棄祖宗”，是“賣國奸賊”。在此種情況下，梁發依然堅持自己的信仰，虔誠地學道，意譯書籍，可見其對新教信仰的心志之堅。1827年9月26日，梁發辭別馬禮遜回到故鄉。他覺得傳揚聖道最能實行的方法是著作佈道小書分與國人，但是他卻得不到英國教會的資金支持以印刷小書，祇能自籌錢款。回到家鄉後，梁發發現他的同鄉少年古天青對聖道很感興趣，就設法對其講道勸說。1828年1月，梁發為古天青施洗入教。後來他二人在高明合辦一所私塾，這是中國內地第一所改正教教育機關。⁽²⁹⁾此私塾的建立，是梁發



中華基督教會香港區會梁發紀念禮拜堂

（圖片來源：“荷城文化站”，網址：http://culture.gaoming.gov.cn/news_show.asp?wt_id=193）

的傳教策略：利用中國歷來尊師重道的傳統思想進行傳教，把私塾作為其講道之場所。但是事與願違，他的私塾不容於當地的封建禮教，他的講道也不容於其鄉人。人們認為他的佈道是迷信邪說，群起而攻之，搗毀私塾。梁發不得已逃到澳門馬禮遜家中，繼續研究《聖經》和著作佈道小書。

他著作的佈道小書共有十二種，其中有一種是為兒童而作，可見梁發注重傳教的啟蒙性。1829年的大部分時間，梁發都住在澳門，在研習《聖經》和著作傳道小書的同時還教授一班兒童。到了12月，他辭別馬氏，去印刷著作的傳道小書。

1830年春，曾在麻六甲為傳教士做過多年印刷工作、受業於梁發的屈亞昂在澳門馬禮遜家中受洗入教，這也是梁發傳教成果之體現。屈亞昂入教後，協助梁發辦理傳道和文字工作。（從1831年起，屈亞昂受僱於倫敦傳教會，綜其一生，他的忍耐與堅信的品格，讓馬禮遜非常滿意。）不久，傳教之事受人告發，他輾轉麻六甲、香港等地，仍然忠心傳道。1830年2月，美國第一位傳教士裨治文（Elijah Coleman Bridgman）牧師抵達廣州。隨後，雅裨理（Abeel）牧師也由美國來到廣州。3月25日，在馬禮遜的介紹下，兩位美國牧師與梁發齊聚馬禮遜家中，這是美國新教教會和中國新教教會的第一次直接會面，他們對梁發讀的《路加》十章的禱文感受頗深。馬禮遜還讓梁發給美部會（The 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秘書伊瓦慈寫信。此信寫於

1830年3月25日，經裨治文翻譯後，在波士頓的《傳教先驅》月刊上發表，其主要內容是表達梁發對基督教的信仰。⁽³⁰⁾ 馬禮遜實際上通過這些方式使梁發在為倫敦會服務的同時，又與美部會合作。作為美部會傳教士，裨治文也獲得了與馬禮遜一樣對梁發以及他所掌握的一小批中國信徒進行指導和利用的權力。⁽³¹⁾ 裨治文在馬氏的建議下，為梁發編寫的傳教小冊子提供一些基本的材料，並且由美部會和美國聖經會（American Tract and Bible Society）出資印刷的傳教小冊子，大都由梁發等在廣東、廣西散發。⁽³²⁾

1830年5月28日到7月14日，梁發和屈亞昂同往廣州西南的高州傳道。在出發之前，梁發回高明家中小住幾天，把編寫的《真道尋源》、《靈魂篇》和《異端論》刊印好，預備到高州去把這些書籍分派給各縣來城應考的生童。由此可以看出梁發傳教的遠見卓識：先影響讀書人，再由他們把真道帶至各方。

1830年7月14日，梁發和屈亞昂由高州回到省城，住在一林姓開的旅館，他在旅館中也不忘向人傳播福音。店主林先生和住店的客人李新對他的講道很感興趣。最初林先生在是否受洗的問題上很猶豫，他傾向耶穌，又沒勇氣丟掉固有的神祇，他的忠孝綱常等倫理觀念很深。梁發屢次向他灌輸“領受洗禮是靈魂得救”的道理，終於在1831年2月對林先生進行施洗。由於林先生在信仰上的不堅定，其受洗後的結果如何，不得而

知，在《教會人名錄》中沒有他的名字。李新和林先生同時接受洗禮，他後來做了梁發的助手，協助其傳教。同一年，梁發又為另三個人施洗，他們是父子三人，都要做耶穌基督的門徒。教友人數的增加和當時政府的相對寬容，再加上梁發等人的努力，一年之內，他們印送小書和聖經日課至七萬冊之多。⁽³³⁾ 1831年7月，梁發忙於編寫《聖經課》。1832年梁發為七個人施洗。1833年9月，廣州府試期間士子雲集城內，僅在9月14日當天，梁發就發放小書四百本和《雜聞篇》四百多份。⁽³⁴⁾ 1833年10月，美國傳教士衛三畏 (Dr. Wetts Williams) 牧師抵達廣州，與梁發相見後說：

他現在盡力從事於著書，而且已經派過數千本了。不久以前，廣州舉行府試，有兩萬五千個童生從各縣到廣州來。梁發僱苦力數人把他的箱子抬到貢院前面去，他在那裏盡力把生命之道傳播與這些智識階級的青年，如是者三日。⁽³⁵⁾

衛三畏的言語凸顯了梁發的傳教方法及其對傳教事業的執着和堅定的態度。1834年8月1日，馬禮遜牧師溘然長逝。馬禮遜開創的譯經、出版、辦報、開醫館、設學校等活動都為後來的新

教傳教士所承襲，成為他們在華進行傳教的主要方式。“馬禮遜之來華，對於中國學術之傳播實有創導之功。”⁽³⁶⁾ 馬禮遜的辭世讓梁發感到生命之短促，促使他更加努力工作。適逢廣州三年一次的鄉試，梁發乘這個機會將他的宗教小書分送給各鄉來的秀才。但這次卻不同於以前，因受律勞卑 (William John Napier) 事件⁽³⁷⁾ 的影響，宗教與政治糾結在一起，梁發傳英人之教的傳教行動受人告發，被人誤解為通敵賣國。廣東當局對梁發等人進行搜捕，逮捕了其助手周亞生、梁亞新、吳英泰、吳亞清、黃興愛等人。梁發攜同妻兒逃至江門，後來輾轉澳門，得到裨治文和馬儒翰的救助，交了八百元罰款，被捕之人始得釋放。鄉人們因這次災禍受到牽連，因而痛恨梁發，不願他在村中居住。梁發祇好遷到廣州河南的一個名叫龍尾導 [渡] 的村子。面對失去祖業和鄉人的仇視，梁發曾用保羅的話自慰：“我無所誇，惟誇我主耶穌基督之十字架耳；我為世人而釘於我主之十字架上，誠無上之光榮也。”⁽³⁸⁾ 從中可以看出：梁發為傳教已經做好了犧牲自我的準備。搬家後，他又乘船到達新加坡、麻六甲，在那裡的華僑群體中做傳道工作。1834年，梁發在給美部會的一封信中列出了除己之外的十二名中國信徒的姓名⁽³⁹⁾：Le She (黎氏，梁發之妻)，Leang Atih (梁阿德，梁發之子)，Leang Achin, Leang Asun, Leang Ataou, Le Asin, Chow Asin, Woo Achang, Ashun, Afuh, Lew Chechang, and Keuh Agang. 這些人中，有些是馬禮遜在廣州施洗的，有些是梁發自己施洗的。1835年梁發與創制活版華文鉛字的戴耳 (Dyer) 牧師共事。戴耳在麻六甲鑄造鉛活字，其字模之完成，也可能得到梁發之幫助。⁽⁴⁰⁾ 1835年留在廣州的屈亞昂被人告發與洋人勾結，遭到官府的搜捕。他於1836年逃到麻六甲，同梁發會合，共同在南洋一帶的華人中傳道。1836年10月5日，伯駕、裨治文等人籌備成立中國醫務傳道會 (Medical Missionary Society in China)⁽⁴¹⁾，通過為人治病來消除民眾對傳教士的排斥情緒，進而向他們傳授醫學知識和



高明區荷城街道三洲梁發紀念堂
(圖片來源：“荷城文化站”，網址：http://culture.gaoming.gov.cn/news_show.asp?wt_id=193)

基督福音。1837年梁發和屈亞昂在麻六甲的傳教取得較大的成就⁽⁴²⁾：四月份有二十人受洗入教，五月份有十人受洗入教。這一年，梁發襄助美國公理會差會（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的杜里時（Tracy）牧師翻譯了《新加坡栽種會敬告中國務農之人》一書，以期對中國農業有所貢獻。梁發此前早已認識到鴉片對中國人身體和精神的種種罪惡，他於1837年在麻六甲時寫了〈鴉片速改文〉⁽⁴³⁾，勸人戒除吸食鴉片的惡習，呼籲所有的基督徒遠離鴉片，並且要求西方傳教士勸說各自國家停止輸入鴉片到中國，以杜絕鴉片的來源。梁發的禁毒呼聲是很有遠見的，雖然沒有得到歐美殖民政府的絲毫回應，但是卻為林則徐廣州禁煙所採納。

1838年2月21日中國醫務傳道會在廣州成立。該傳道會不僅訓練了眾多中國助手，還為梁發的傳教活動提供了有利的條件。1839年底，梁發回到廣州，適逢林則徐到廣州查禁鴉片。同年，與梁發頗有淵源的兩位牧師來到中國：其一，合信（Dr. Hobson）醫生，他是馬禮遜的長婿，受倫敦佈道會的派遣來到中國（當時正逢鴉片戰爭，合信先到澳門，再到香港），來華後繼續保持同梁發的密切關係；其二，美魏茶（William Charles Milne）牧師，他是米憐牧師的兒子（美魏茶當初出生在梁發初次隨米憐去麻六甲的船上⁽⁴⁴⁾，與梁發頗有機緣），也被派遣到中國，來華後住在澳門，未能與梁發會晤，但是有書信往來。1839年，欽差大臣林則徐抵粵後曾到伯駕開設的博濟醫院看病，恰巧遇見正在醫院為病人宣道的梁發。當伯駕在給林則徐診病時，梁發陪同在旁做翻譯，並將早已寫好的〈鴉片速改文〉一書獻給林則徐，暢言禁絕鴉片之毒瘤，並獻言獻策，得到林則徐的讚許。鴉片戰爭爆發前，梁發曾去拜訪英國駐廣州領事館馬儒翰（馬禮遜之子），想請他出面調停勸阻戰爭的爆發，雖努力卻失敗。鴉片戰爭期間，梁發在廣州及附近各地工作。1840年3-4月，梁發施洗了四個人，同時他還去博濟醫院向病人講道，收到很好的效果。他說明在醫院佈道的原因：

當我在街上或村中告人以拜偶像之愚蠢時，彼等常譏笑我，但當人有病而獲痊癒時，則其心甚柔軟易受感化也。⁽⁴⁵⁾

1841年9月，梁發前往澳門拜訪居住在那裡的幾位傳教士：雒魏林（Lockhart）醫生、合信醫生和美魏茶牧師，與他們共敘舊情之樂，還向他們家中的僕役讀經講道，並寫了《赦世之神諭》一書。1842年鴉片戰爭以簽訂〈江寧條約〉而結束，這使傳教活動獲得空前發展。倫敦佈道會決定將東方傳教中心從麻六甲遷到香港，同遷的還有英華書院。與書院校長理雅各（Legge）同到香港的有一個叫何進善的人，後改名為何福堂。他曾幫助梁發在廣州和香港等地做傳道工作。1846年10月11日，何進善在香港合眾禮拜堂內受封為牧師，成為繼梁發之後獲得這一資格的第二位中國人，中國基督教的第二位牧師。此後他繼續努力於傳道的工作。由於在佈道方面的傑出才能，他受到在香港的各國傳教士的稱讚。他還到廣東一些地方傳教，曾經同湛約翰（Chalmers）牧師到佛山創設倫敦會禮拜堂。1843年，梁發從廣州到香港，與何福堂共同傳道，創設了許多宣教機關。⁽⁴⁶⁾但是在這一年，梁發與共事多年的屈亞昂因意見不合而吵翻。1844年7月3日，清政府與美國簽訂了〈中美五口通商章程〉和〈海關稅則〉條約（即〈望廈條約〉），第十七款允許合眾國民人在中國通商口岸設立禮拜堂；1844年8月14日，清政府與法國簽訂〈黃埔條約〉，第二十二款規定法國人可以在通商口岸建立禮拜堂並得到清政府的保護，這些條款使基督教在中國取得合法傳播的地位，為梁發等傳教提供了政策上的便利。1844年9月25日，英國聖公會佈道會派遣來華的四美牧師（Rev. George Smith）和麥麗芝牧師（Rev. Thomas McClatchie）抵達香港，此行目的是對香港和五個通商口岸進行走訪，報告各個口岸開教的相對優勢。10月3日，四美牧師在伯駕家中和梁發會面。梁發感到他們之間有一種基督

化的友誼，共同祈禱、同守聖餐、共唱聖詩。1845年，梁發與屈亞昂共同參加在香港舉行的紀念倫敦佈道會五十週年的祈禱會，兩人擯棄前嫌，重歸和好。1845年7月，紀里士卑（Gillespie）牧師與梁發在廣州南郊的新沙合租房屋居住，不久，紀里士卑去香港主持教務會務。由於當時英國通過戰爭和不平等條約割佔香港島，新沙居民懷疑梁發受英國政府僱傭以助英人滅亡中國之計劃，於是把賣國賊之名加於梁發，搗毀其屋，迫使梁發離開。同年年底，梁發在博濟醫院舉辦每週禮拜叙會：

第一次的禮拜叙會是在十二月二十九舉行的，赴會者約有華人八十人，西國傳教士有十人；第二次到會者有一百八十人；第三次的人數增加到了二百；因此梁先生相信從醫藥的工作上去宣傳福音是最有效力的。那種禮拜叙會繼續了三年半之久，先後去叙會的人共計有一萬五千人之多。⁽⁴⁷⁾

梁發通過在醫院向人們講道，傳播基督福音。1846年10月18日，梁發自己出資成立一個福音堂，“先後向一百三十人宣道，分送聖經六十八份，小書二百十八本。他曾為四個婦人和孩子洗禮。”⁽⁴⁸⁾ 梁發不僅在自己的福音堂傳道，還去醫院為人們宣道：

在醫院那裡，他的聽眾共有男子二千四百八十七人，女子和小孩五百五十人。在醫院那裡，他先後分送了聖經三百十二份，小書一千五百六十八本。[……] 梁先生在病人就診的時候，向他們講道。[……] 在1848年夏季，平均每每日有病人二百五十人前來就醫。每晨九時三十分，梁先生向著來就醫的眾病人面前宣教，同時又分給每個病人小書一本和簡單的禱文一張。當醫生忙着在送診處臨症的時候，宣教士仍繼續在候診處勸導病人。⁽⁴⁹⁾

梁發對傳教孜孜不倦的態度得到了合信醫生的讚許——

我對於老友梁發是非常滿意的。他忠心盡力，用最聰明的方法宣傳《福音》。他的演講，人都注意傾聽，聽後都十分感動。他一方面盡其責任，一方面他自己的靈性亦得長進。他因天國有降臨的希望，所以心中常是快樂的。他的祈禱是一個基督徒的真心表現。當他這樣熱情地和虔誠地將他的祈禱獻上那施恩的帝座時，凡是在場的人，耳與靈都感到愉快。⁽⁵⁰⁾

可見，梁發對傳教的盡職盡責不僅愉悅了他人，也提昇了自己。1849年是廣州教會工作興旺的一年，在廣州居住的傳教士共有十四人，梁發則繼續在醫院裡宣道。1850年，一個從東莞到省城的叫周學的青年人對基督教很感興趣，讀過很多派發的小書，後被梁發施洗，皈依基督，成為梁發的得力助手。他在梁發逝世後繼續在醫院為病人宣道，後來到澳門與英國衛司理會（Wesleyans）的俾士（Piercy）牧師共事。周學最後進了循道會，在那裡服務了四十五年之久，從事的工作是訓練傳道士，培養了許多宣教人材。這些宣教士又影響和感化了很多，進而將梁發所開闢的土地繼續拓展開來。1852年7月15日，梁發給倫敦佈道會寫了封信，也是最後一封信。在信中，他回顧了自己數年來的工作，歎息國人偶像崇拜之堅固，並請求倫敦佈道會派遣更多的傳教士來華，雖然他的傳教工作進展緩慢，但始終堅持。⁽⁵¹⁾ 1853年，英國衛司理會派遣的第一批傳教士抵達廣州，這讓梁發感到十分高興，他們同在俾士牧師家中叙會。是年，梁發與合信醫生忙着雕版的工作，要印行一萬本新約。1854年的梁發已顯示出龍鍾之象。1855年2月20日，合信醫生在一封信中說到梁發：

梁亞發已日見衰弱，然仍繼續為福音中可寶之真理作證，洵可敬佩。⁽⁵²⁾

1855年4月12日3點，梁發離世。這一年受洗入教的有十五人。

以上所述是梁發的傳教歷程，在此我們要注意一點：他的傳教收到多大成效呢？

首先我們來看一下他傳教時的社會環境。梁發經歷了康乾盛世的末期、嘉慶和道光時的漸衰、咸豐年間的大亂。康乾盛世末期的清朝，雖然社會積弊已顯露，但天朝上國，物產豐富，無所不有，盛世的餘流也能讓人們繼續擁有安享太平、墨守陳規的傳統觀念。自古以來的孔孟之道成為自上而下信仰的基石，加上閉關鎖國和盲目排外的政策，人們很難去接受外來事物，更甯說是顛覆傳統信仰的基督新教。但是早期來華的傳教士開始衝擊着這個國度的信仰。1610年利瑪竇（Matteo Ricci）去世後，他的繼承人龍華民（Nicolas Longobardi）開始發起禮儀之爭，綿延了百年之久，終在康熙末年，清政府開始採取禁教政策。1810年，嘉慶帝命刑部制定〈西洋人傳教治罪條例〉規定：“嗣後西洋人有私自刊刻經卷，倡立講會，蠱惑多人，及旗民人等向西洋人轉為傳習，並私立名號，煽惑民眾，確有實據，為首者定為絞決。其傳教煽惑，而人數不多，亦無名號者，着定為絞候。”⁽⁵³⁾ 清政府還明令禁止傳教士刻書傳教：“嗣後着管理西洋堂務大臣留心稽查，如有西洋人私刊書籍，即行查出銷毀，並隨時諭知在京之西洋人，務當安分學藝，不得與內地人民往來結交。仍着提督衙門五城順天府，將坊肆私刊書籍一體查銷，不得任聽胥役藉端滋擾。”⁽⁵⁴⁾ 道光帝曾下令：“嗣後傳習天主教人犯……如免罪之後，復犯習教，除犯該死罪外，餘俱於應得本罪上加一等治罪。”⁽⁵⁵⁾ 1814年3月12日，中國澳門地方官頒佈法令禁止澳門原住民信仰外國宗教。⁽⁵⁶⁾ 可見政府採取的是禁教政策。當時基督新教和天主教也互不相容，澳門的天主教牧師認為馬禮遜到澳門是為了反對他們⁽⁵⁷⁾，“凡有和馬禮遜往來或接受他的書，或幫助他作中國書，都是可詛咒的，統逐之出教”⁽⁵⁸⁾。梁發自己也說“定時天主教之人，造

化異端，誘惑世上之人，這些邪教異端，祇可哄騙外國不識道理之人，我們大國文理人物，豈信此邪道哉？”⁽⁵⁹⁾ 他將天主教斥為邪教異端，那麼他的傳教也會受到天主教徒的阻撓。再者，當時民眾的傳統理念也排斥新教的傳播。因此，梁發在最初傳教時所遇到的阻力是很大的。例如1828年，梁發和古天青在家鄉高明合辦一所基督教化的私塾，被人們認為是迷信邪說。人們群起而攻之，搗毀私塾，迫使梁發逃到澳門。到1833年，中國差會成立二十五年，總共才十人入教，包括梁發、丘安、李興等人。⁽⁶⁰⁾ 1834年梁發因傳教被官府搜捕，其鄉人也受其所累，他因此遭到鄉人的嫉恨。既不容於官府，也不容於鄉人，他祇得在外流離，最後被迫搬到龍尾導居住，更別說勸人信奉新教了。1845年，梁發在博濟醫院每週舉辦禮拜會，持續三年半之久，先後去敘會的共計有一萬五千人之多，但是真心研究教理的人祇有三個，而受洗歸主的竟一個都沒有！⁽⁶¹⁾ 1849年，每天去合信醫院的人數減少了很多，原因是一般人都認為本國自古以來的聖賢教訓是至高無上的，因此對梁發所講的外國之道感到厭煩。雖然有的人似乎對梁發的佈道很感興趣，但最後被梁發施洗時，他們卻說：“如果我們做了基督徒，那麼，每月可有多少收入呢？”⁽⁶²⁾ 由此可見，儘管梁發為傳教盡職盡責，但是接受洗禮入教的人數卻是少之又少。

合信在給杜德民（Tudam）牧師的信中談論到對梁發宣教成果的看法：

他是一個衷心的宣教士，卻並不是一個成功的宣教士。他祇感化了極少數的人，而且他所施洗的人之中有幾個人在幾年之後重複陷入偶拜和罪惡之中。他的基督徒生活，也常有不健全的混合物在內，但是他能始終堅守他在《聖經》中所學得的真理，至死不違。⁽⁶³⁾

儘管梁發等人努力傳教，可是基督新教在中國的發展並不快，梁發對此也甚是愁苦，但沒有

灰心絕望，在合信醫生的勉勵下繼續堅持。⁽⁶⁴⁾直至梁發去世，廣東真正受洗皈依基督的祇有二十多人，其中祇有李新、周學等極少數幾個熱心傳教，其他人均漸漸疏遠。如梁發之子梁進德，他在傳教士的培養下長大，但後來卻基本不參與基督福音傳播之事業，也不願在公開場合承認自己是基督教徒。

梁發盡職盡責地傳播基督福音，耗其畢生之精力，但是最後接受施洗入教的人卻很少。我們能說他的傳教失敗了嗎？

保羅·科恩曾說：“評價新教早期成就的真正標準，不在於它收到了多少信徒，而在於它為後來的工作所奠定的基礎。”⁽⁶⁵⁾米憐牧師認為成功可以看作有兩種：“一種是為基督教真理的廣泛傳播準備好了方法，奠定了基礎；一種為確實使許多人轉向正義。恒河外方傳教會可視作前者的典型。至於後者，乃是我們特別渴望並且真誠祈求能有的效果。”⁽⁶⁶⁾總之，初期的傳教工作“奠定了更正教在中國的基礎，受洗的人數雖不到百人，然而他們所發生的影響卻是很大的。例如梁發，從他一人的熱心，收得了多少的果子。”⁽⁶⁷⁾所以，我們不能以梁發施洗的人數多少作為衡量其傳教成功與失敗的標準。雖然梁發施洗入教的人數少，但是他的傳教為基督新教在中國的進一步發展起推動作用，對中國社會的許多方面產生了大的影響，這一點將在後面論述。

佈道書籍

要傳播基督福音，梁發首先要閱讀《聖經》對象，自身要具備宗教理論知識，才能將其解讀給別人聽。當時馬禮遜已經將《聖經》翻譯成中文，但是中譯版的《聖經》缺點頗多，有的譯文所採用的文體與本土方言相差甚遠，有的用字太多，有的句法混亂，以致意義晦暗不明，深奧神秘的《聖經》加上晦澀不明的文體更讓人難以理解。再則由於後來的“委辦本”與“譯名之爭”⁽⁶⁸⁾，捲入這場爭論的傳教士都將自己維護的譯法看作是唯一正確的。

他們對《聖經》譯法的分歧主要在於對中國宗教觀念甚至西方本身的宗教觀念的不同理解，進而涉及對整個中國文化和基督教文化的不同理解。⁽⁶⁹⁾美都司(Meadows)牧師曾經承認梁發的文體反映着熱忱和犧牲精神，但他也說：“梁發的文體大部分是建立於那與當地言語不合的聖經譯文和他的外國僱主所作的神學論文之上的，因此，他的作品很是晦澀，令人不堪卒讀。”⁽⁷⁰⁾其實美都司牧師指出的則是馬禮遜的中譯版《聖經》存在的問題，因為梁發開始閱讀和刊印的《聖經》實則是馬禮遜翻譯的。梁發自知自身缺乏文學修養，常常虛心接受別人對其作品的批評並做出改正，使作品有所進步。⁽⁷¹⁾他對於美都司牧師指出的這一問題，做出一些改正，先將譯文修正，使其合乎中國方言，然後再刊行。他著作傳道小書的目的就是要用通俗易懂的語言來闡述《聖經》，使其表述平民化，易於讀者和聽者理解、明白。這種做法反映了梁發傳教的方法：將宗教本土化，首先將其著作本土化，使其符合普通民眾的習慣要求。

梁發從不用他的真實姓名發表作品，他有時署名學善者，有時署名學善居士⁽⁷²⁾，其著作歸納如下：

1819年在廣州著《救世錄撮要略解》，共37頁，這是第一本用中文寫成的改正教佈道書籍。梁發在此書序言中力言造物主上帝為吾人崇拜的對象。除正文外，該書還附了聖經數段，禱文數篇，聖詩三首和十誡。梁發因著此書而被捕受罰，書的版本也被沒收焚燬。

1828年在廣州著《熟學聖禮略論》，共9頁。此書是作者宗教生活悔改、受洗和後來所得經驗的自述。

1829年在麻六甲著《真道問答淺解》，共14頁。

1830在家鄉高明編寫《真道尋源》、《靈魂篇》和《異端論》等佈道書籍，還著有《熟學聖理略論》和《真教救世文》等。

1831年在廣州著《聖經日課初學便用》，此書係英國及外地學校協會(The British and Foreign

School Society) 所出的《聖經》課本的翻譯。由廣州地方的英美人和商行捐資鑄版及印行。1832年由英國及外地學校協會出資再版。

1832年在廣州著《初學便用勸世良言小書》(簡稱《勸世良言》)，這是一種包含九種小書的一個集子，由馬禮遜先生代為校訂付印。此書共有九卷：卷一真傳救世文，卷二崇真辟邪論，卷三真經聖理，卷四聖經雜解，卷五聖經雜論，卷六熟學真理論，卷七安危獲福篇，卷八真經格言，卷九古經輯要。這些小書大部分是集聖經章節而成的，餘則結合中國人情風俗，借用某些儒家言論，闡發基督新教基本教義，“勸人勿貪世上之福，克己安貧，以求死後永享天堂之真福”、讓人崇拜上帝“獨一真神”，“安於天命”、“安貧守分”。梁發在麻六甲改編此書，將九本分印成單行本，將其中的四本在新加坡再版，書名為“揀選勸世要言”。後來梁發將九種小書編譯成一書，在新加坡出版名為“求福免禍要論”。這部書是洪秀全獲得基督教神學知識的最初來源。洪秀全以拜上帝的方式組織和發動了太平天國運動，對近代中國產生深遠的影響。

1833年在澳門著《祈禱文贊神詩》共60頁。這是英國聖公會的早禱文，禱文為梁發所譯，而聖詩則由馬禮遜及其他傳教士所譯。

1841年在澳門寫了《救世之神諭》。

另：從1826年11月起，至1852年7月，梁發多次寫信給倫敦佈道會，闡明自己的宗教觀點和傳教情況。其中，1830年3月25日，梁發給美部會寫的一封闡明自己對基督信仰的信經裨治文牧師翻譯後，在《傳教先驅》月刊上發表。

此外，梁發在麻六甲時，以匿名的方式在《察世俗每月統記傳》上發表多篇文章。

傳教的社會影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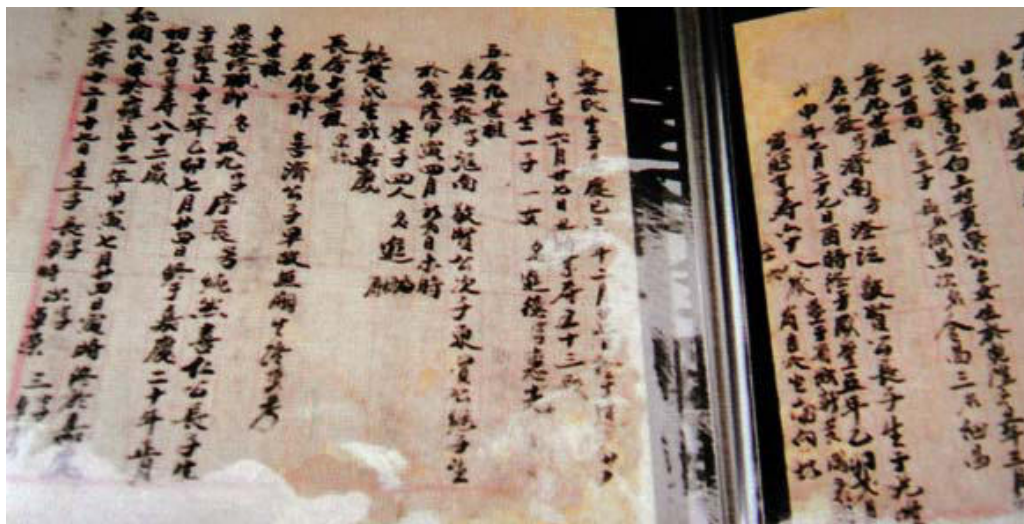
梁發傳教四十載，雖然勸說入教的人不多，但其為傳教身體力行，盡職盡責，始終恪守信念並為之奮鬥。其傳播基督新教產生了較大的社會

影響：他在家鄉宣揚獨拜上帝真神，雖然成效不大，卻開啟了廢除偶像崇拜的先例；他建立的基督化私塾，衝擊了中國傳統的學塾；他為傳教而參與創辦中文報刊，為近代中國報業和中西文化交流做出應有的貢獻；他培養了一些教徒，準備了傳教的生力軍，繼續未竟之事業；他的佈道小書《勸世良言》影響了太平天國領袖洪秀全和馮雲山等人，是洪秀全宗教思想的淵源所在。

米憐牧師曾說：“當一個傳道人不能親身出發傳道時，他的責任就是派最方便的代表(書籍)出去，誰能說這個小小的平安使者不會先把主的道路鋪直，先把一個民族為祂預備好呢？”⁽⁷³⁾ 梁發將他所著的《勸世良言》派發出去正是應驗了這句話。在廣州考試落第的洪秀全看到了這本書，服膺基督真神。他曾去拜訪在廣州的美國基督教南浸禮會的羅孝全(Roberts)牧師，前後“學道”約有兩個多月，並要求受洗入教。但是羅孝全認為他的神學觀念有些怪誕不經而拒絕為之洗禮。洪秀全就回去發起了拜上帝會，以宗教為幌子發動太平天國運動。梁發的《勸世良言》是闡發基督新教基本教義的佈道書，宣揚基督福音，破除偶像崇拜，宣揚上帝面前人人平等，號召天下之人“齊心丟棄一切人手所做之像，不可拜之。獨存心敬拜原始造化天地人萬物之大主，把天下所有之廟宇，盡除去各樣偶像。”⁽⁷⁴⁾ 他散發《勸世良言》的目的是宣揚基督福音，給人們帶來福祉。洪秀全受其宗教思想的影響，但是卻背離了其宗教宗旨，發動戰爭，造成生靈塗炭，這一點卻是梁發所始料未及的。關於太平天國的研究，海內外學者碩果纍纍，在此不再敘述。

梁發為傳教而著述立說，廣傳基督福音，雖然受洗歸主的人數少，但是卻能起到思想啟蒙作用，逐漸改變人們的傳統觀念。同時他為傳教，於1815年8月5日協助米憐牧師，在麻六甲創辦中文定期刊物《察世俗每月統記傳》(Chinese Monthly Magazine)。

該報停刊於1821年，凡七卷，共574頁。⁽⁷⁵⁾ 內有數期，由馬禮遜、麥都思(Walter Henry



梁發牧師家族表

(圖片來源於“荷城文化站”，網址：http://culture.gaoming.gov.cn/news_show.asp?wt_id=193)

Medhurst) 及梁亞發三人編輯，餘均出自米憐一人之手，梁氏為米憐所收之徒，我國第一基督教教士亦即正式服務報界之第一人也。⁽⁷⁶⁾

梁發不僅從事該報的印刷和編輯工作，而且經常以“學善”(Student of Excellence)或“學善居士”(Retired Student of Excellence)為署名寫作傳教小冊子刊載在該報上⁽⁷⁷⁾。此報所載，關於宗教之事居大半，餘為新聞及新知識。最初每期印五百冊後增至兩千冊，每逢粵省縣試府試與鄉試時，由梁亞發攜往考棚，與宗教書籍一同分送，餘則藉友人遊歷船舶之便利，銷售於南洋群島、暹羅、交趾支那各地華僑薈萃之區。米憐曾自述辦報之旨趣：

本報宗旨首在灌輸知識，闡揚宗教，砥礪道德，而國家大事之足以喚醒吾人之迷茫，激發吾人之志氣者，亦兼收而並蓄焉。⁽⁷⁸⁾

“《察世俗每月統記傳》即是近代史上第一種中文雜誌，多少也具有報紙的成分，在近代中國的印刷、出版、新聞、傳教以至中外文化關係等，都有極重要的歷史意義。”⁽⁷⁹⁾ 梁發與中國近代中文報刊結下了不解之緣，促進了近代中國報刊業的發展。

梁發作為第一位華人傳教士，對耶穌基督的

忠貞不二，為傳教的盡職盡責贏得了後人的尊敬、讚許和紀念。

梁發的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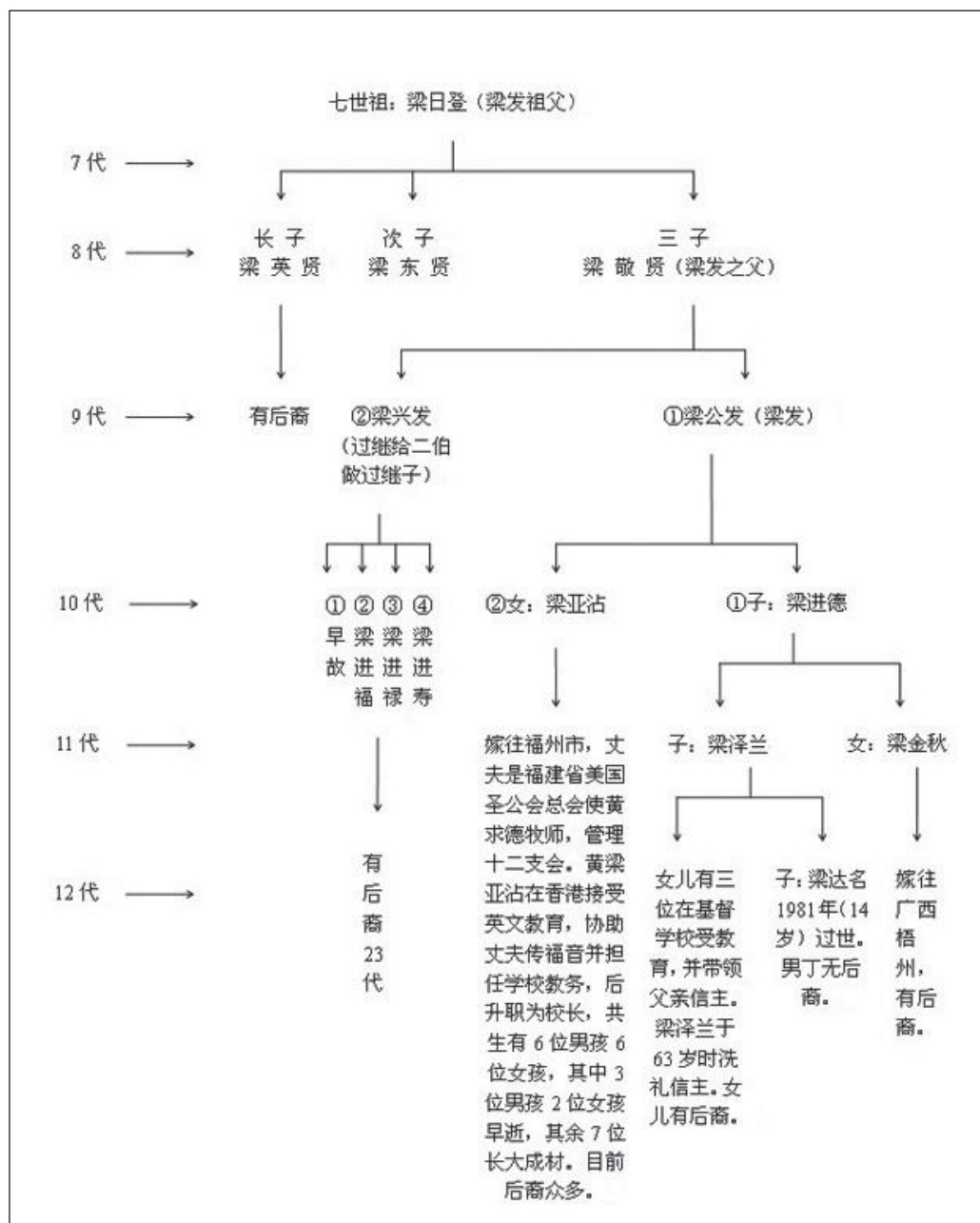
我們來看一下梁發的族譜：高明西梁村梁氏祖譜可追查到十二代。清朝和民國時期，由村內有學問的長者保管並負責抄寫。“文革”期間，資料遭到破壞，幸好遺留了長房和五房的一些殘缺不齊的族譜。五房即梁發家族譜，這份族譜從其祖父梁日登到梁發再到曾孫梁達名共六代，都有記錄。

此族譜係民國手抄殘本，關於梁發家人的記載如下：

五房九世祖，名公發，字濟南，號澄江，敬賢公長子。生於乾隆戊申年七月二十七日酉時，終於咸豐五年乙卯二月一日寅時，享壽六十八歲，葬於省城新黃岡頭蕭崗吉穴，坐南向北。

妣黎氏，生於嘉慶己未年二月廿七日，終於道光廿九年己酉六月二十七日丑時，享壽五十三歲。生一子一女，名進德，字惠光。

梁發家族譜如下圖所繪：



梁發的家庭是中國第一個華人基督徒家庭。1819年梁發在家鄉和黎氏結婚，常向黎氏讀經並為之解釋，使黎氏接受了真主之信仰。1820在村子內的一個簡陋的房間裡，梁發用飯碗代替洗禮盆，為黎氏施洗，使她成為中國第一個信奉改正教的婦女。他曾說：

從此以後，我們夫婦兩人一心一意奉事唯一生活着而真實之上帝，世界之唯一主宰，且切願盡力使我們四周迷信偶像之人回心轉意奉事上帝焉。⁽⁸⁰⁾

無論在憂愁或是快樂的時候，梁發夫婦總是一心一德地共同生活。⁽⁸¹⁾ 梁發與黎氏本有三個孩子：長子梁進德，一女梁亞沾，可惜還有一子在出生後不久夭折。⁽⁸²⁾ 1823年10月20日，梁發把不足三歲的進德帶至澳門，請求馬禮遜為之洗禮。在進德十三歲時，美部會的裨治文牧師允許進德去他家讀書，希望他繼續其父親的事業。裨治文對進德精心培養，抱有很大的希望，教授他英文、希伯來文，同時也沒有讓進德荒廢中文，還預備教他希臘拉丁的古典文學，極力授以高等教育，以期大成。後來梁進德又輾轉麻六甲、澳門等地，在良好教育的薰陶下長大。1839年，林則徐到廣州查禁鴉片事宜，抵粵後即聘進德為英文翻譯員。進德工作之一就是將在澳門出版的《英文週報》譯為中文，及時獲取西方世界的資訊，成為林則徐開眼看世界的視窗。在林則徐主編《四洲志》時，梁進德成為主筆。後來該書大部篇目收進魏源主編的《海國圖志》。1840年11月，當林則徐離粵時，進德也離職，應合信醫生之邀前往澳門。合信曾如此稱讚進德：“在他服官的時期中，他仍堅守基督教的真道。他因為擅長翻譯並且熟悉外人，所以為政府所重用。”⁽⁸³⁾ 後來進德到了香港，由於對香港印象不好而又回到了省城，被廣州一鉅商聘為翻譯員，此後他就不再從事基督教工作。因此教會中有人對於他的人格頗為懷疑，“覺得他是一個易為世俗的榮利所吸引的人”⁽⁸⁴⁾。當初裨治文等人對梁進德抱有很大期望，希望他能接替其父親繼續將基督福音在這片土地上發揚光大，現在看來，事情的發展並不是他們想象的那樣。因為梁進德曾擔任過林則徐的譯員，對西方事物比較熟悉，又在廣州最大的洋行中任翻譯員，所以常有機會和當時在廣東的欽差大臣耆英相見。耆英也常向進德詢問歐洲各國的風俗、歷史和國勢等情況。故“進德對於耆英的對付外國和基督教的態度很有影響”⁽⁸⁵⁾。耆英在1845年上奏道光帝時說：“昨年臣受命往兩廣與外人議和，順便調查若輩所奉之宗教，經小

心查察之後，知彼等所持以教人者確並無不善之處。臣覺有將此事稟奏皇上之必要，乞以後勿再窘迫及阻止此種宗教，以懷柔遠人。”⁽⁸⁶⁾ 1844年7月3日耆英與美國專使顧盛（Caleb Cushing）簽定了《中美五口通商章程》和《海關稅則》（即《望廈條約》），1845年12月31日在廣州交換批准，條約中的第十七款准許外國人在通商口岸設立基督教教會和醫院。自此以後，由康熙晚年逐漸實行的禁教政策宣告結束，基督教取得了在近代中國公開合法宣傳的地位。梁進德後來在中國海關供職，直至四十二歲因病去職，返回廣州之河南故居，直至去世。

梁亞沾曾在香港讀書，接受英文教育，後來嫁往福州，其丈夫是福建省美國聖公會總會使黃求德牧師。亞沾在福州協助丈夫傳播福音並在學校任職，其丈夫家族先後出了八位牧師和九位傳道人。

梁進德有子女八人。⁽⁸⁷⁾ 他有一女名金秋，很受祖父梁發的疼愛。她在梁發去世時才八歲，曾向譚約瑟牧師述說永遠不能忘記祖父去世時的情境，感到十分悲痛而不願進食，後來也受洗歸主。進德第五子澤蘭和第四子的女兒都曾住在龍尾導梁發的故居中。⁽⁸⁸⁾ 梁澤蘭有三位女兒在基督學校任教，在女兒的勸說下，澤蘭於六十三歲時（1915年10月18日）在家受洗歸主，不久去世葬於三望岡基督教墳場。澤蘭還有一子名喚達名，也是基督徒。他的親屬想把他送到嶺南大學接受教育以期繼續其曾祖父之志，可惜達名於十四歲時病逝。此後梁發家系就沒有男性後裔了，但是梁發的女兒梁亞沾、梁進德的女兒梁金秋以及梁澤蘭的女兒均後裔眾多。梁發的幾個曾孫女都是熱心的基督徒，都曾給予教會及其救世主以有價值的服務。⁽⁸⁹⁾

梁發勸說黎氏信教後，曾屢次設法勸父親梁敬賢信教，都歸徒然。後來敬賢公在家人的耳濡目染下，改變了對福音的態度，接受了兒子懇切的勸導，願意叩拜聖經上的真神，但是他並沒有拋棄原來固有的神祇，繼續崇拜。他正如古時的



梁發得到了後人的贊許和敬仰

(圖片來源於“荷城文化站”，網址：http://culture.gaoming.gov.cn/news_show.asp?wt_id=193)

撒瑪利亞人，“寅畏耶和華，又事己神”⁽⁹⁰⁾。他雖受封建倫理思想影響至深，但又接受了福音真神，他的“雙重崇拜”是那個時代的印記。梁敬賢於1844年2月20日逝世。

1841年9月，梁發為他寡居的小姨關氏施洗。關氏受洗時三十四歲。

1849年，黎氏病逝。這位寂寂無名的窮鄉婦女，因信仰基督，默默承受鄉人的譏笑和惡意，加上丈夫又不常在身邊，獨自面對的壓力可想而知，但她有着堅定的信仰和堅強的意志。黎氏之母也是基督徒，在同年逝世。數月後，梁發續娶，但那婦人對他不滿意，不久離去另嫁別人。梁發又續娶一妻，隨他至終。

梁發於1855年4月20日離世，葬在其祖墳龍尾導和康樂間的小山中，和他的父親梁敬賢、妻子黎氏葬在一起。1904年澳門的嶺南學堂遷至廣州河南康樂村，因擴充校址，購買了附近的墳地。1915年梁發的孫子梁澤蘭死後不久，該校副監督鍾榮光先生收到了時任馬來聯邦美以美會宣教士馮炎公先生的來信，說他的妻子是梁發的曾孫女，又提到梁發祖墳正好在該校並購範圍之內。1918年嶺南大學的校方把梁發的遺骸遷葬於該校址的中央——學校禮堂所在地，並將葬地劃分為尊崇之地，請馮炎公先生發表演說。

2004年，梁發被選入“南粵先賢館”的嶺南109位先賢之列，受到後世的敬仰。

結語

梁發生長於中華大地，接受過儒家倫理思想的薰陶，但他並沒有固步自封，沉淪於封建枷鎖之下。在傳教士基督福音的影響下，他接受了並為之奮鬥。一方面如前所述，地緣位置對他的影響；另一方面，還在於本人的素養，他對基督新教宣揚的友善、文明、博愛等理論的認同。他的這種認同不僅體現了他個人的追求和信仰，也反映了他對中國傳統封建文化的否定，可以說他在基督新教中找到了解脫和歸宿。他的言行，不符合當時社會的主流形態，卻跳出了盲目守舊的封建社會圈，開眼看世界。我們姑且不論梁發價值取向的正確與否，他敢於行動的精神，為追求和信仰堅持奮進的態度是值得我們借鑒的。

19世紀中後期，清王朝發展的腳步早已落後於西方世界的潮流。傳教士的來華，給中國一方面帶來了侵略和破壞，另一方面也帶來了近代文明，帶來了先進的技術和思想。梁發作為第一位華人宣教士開眼看世界，引進基督教文化，對促進近代化發展有一定的歷史作用。

【註】

- (1) 麥沾恩在〈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載《近代史資料》，北京：中華書局，1979年第2期，頁143)中稱梁發是中國第一個改正教宣教士。麥沾恩(1874-1953)是新西蘭長老會華南差會的首位宣教士，長老教會(Presbyterian church)是基督更正教(Protestants)的一派，根源於16世紀的西歐改革運動，屬於基督新教。Katharine.R.Green, Robert Morrison (1782-1834), *The First Protestant Missionary to the Chinese*,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128 Museum Road, Shanghai, 1935, p. 5. 中說馬禮遜是改正教中第一位到中國來的宣教士。馬禮遜是基督新教傳教士。所以，麥沾恩和 Katharine R. Green 筆下的改正教就是更正教，即新教(卓新平《基督教小辭典》，上海：上海辭書出版社，2001年，頁51)。
- (2)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載《近代史資料》，北京：中華書局，1979年第2期，頁143。
- (3) 關於梁發的出生地，海內外著作中有不同的說法：費正清等編的《劍橋中國晚清史》(1800-1911年)上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3年版，頁195)第6章

中記載梁發是廣州人；麥沾恩著的〈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中記載梁發是高明古勞村人；林永傑在〈論林則徐組織的逐譯工作〉(中山大學學報哲學社會科學版，1986年第3期)中認為梁發是番禺縣新草村人；黎尚健在〈梁發籍貫考〉(《廣東教育學院學報》第20卷第5期，2000年10月)一文中通過西梁村僅存的《梁氏家譜》民國手抄殘本澄清了梁發的出生地是高明縣羅俊鄉西梁村。

- (4) Ride Lindsay, *Robert Morrison, The Scholar and the Man*,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1957, p. 4.
- (5) 譚樹林：《馬禮遜與中西文化交流》，杭州：中國美術學院出版社，2004年，頁46。
- (6)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頁147。
- (7)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清中前期西洋天主教在華活動檔案史料》第2冊，北京：中華書局，2003年，頁926-931。
- (8) (9) (10)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頁147；頁147-148；頁152。
- (11) (12) (13) 圖像來源於 G. H. McNeur, *Life of Leung Faat, with "Good Words Exhorting Mankind" by Leung Faat*, Second Edition, Hong Kong, 1959, p. 12.
- (14) (英)湯森著，吳相譯：《馬禮遜——在華傳教士的先驅》，鄭州：大象出版社，2002年，頁68。
- (15) G.H. McNeur, *Life of Leung Faat, with "Good Words Exhorting Mankind" by Leung Faat*, Second Edition, Hong Kong, 1959, p. 13.
- (16) Eilza Morrison, *Memoirs of the Life and Labours of Robert Morrison*, Vol. II, Reprinted by The Elephant Press, 2008, p. 38.
- (17) Frederick Wells Williams, *The Life and Letters of Samuel Wells Williams, LL.D. Missionary, Diplomatist, Sinologue*, p. 65. 轉引自譚樹林：《馬禮遜與中西文化交流》，頁134。
- (18) 高明縣始置於明成化十一年(1475)，治今廣東省高鶴縣西北明城，1959年與鶴山縣合併設高鶴縣(參見復旦大學歷史地理研究所編：《中國歷史地名辭典》，南昌：江西教育出版社，1986年，頁734)。1981年12月國務院批准撤銷高鶴縣，恢復高明縣建制，1994年撤縣設市，設置荷城街道，高明市治荷城街道。2002年12月高明撤市設區，併入大佛山，高明縣成了佛山市高明區，區政府駐地為荷城街道，梁發故居被列入佛山市高明區市級文物保護單位。也就是說梁發是屬於今佛山市高明縣人，而不是屬今江門市高明縣人(黃啟臣在〈梁發在澳門、廣東傳播基督教新教及其思想文化效應〉(載《文化雜誌》中文版第77期，2010年冬季刊，澳門：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出版)一文認為梁發屬今江門市高明縣人)。
- (19) (英)馬禮遜夫人編，顧長聲譯：《馬禮遜回憶錄》，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04年，頁140。

- (20) (21)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頁155；頁156-157。
- (22)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IV, October, 1835, No. 6, pp. 256-257.
- (23) G. H. McNeur, *Life of Leung Faat, with "Good Words Exhorting Mankind" by Leung Faat*, Second Edition, Hong Kong, 1959, p. 24.
- (24) (25) (27)(英) 馬禮遜夫人編，顧長聲譯：《馬禮遜回憶錄》，頁164；頁169；頁216。
- (26) 蘇精：《馬禮遜與中文印刷出版》，台北：臺灣學生書局，2000年，頁25。
- (28) (29)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頁162-163；頁165。
- (30) (31) (32) 吳義雄：《在宗教與世俗之間——基督教新教傳教士在華南沿海的早期活動研究》，廣州：廣東教育出版社，2000年，頁73。
- (33)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頁182。
- (34) 蘇精：《馬禮遜與中文出版印刷》，頁27-29。
- (35)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頁182-183。
- (36) 李志剛：《基督教早期在華傳教史》，台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5年，頁330。
- (37) 關於律勞卑事件，可參見馬士(Hosea Ballou Morse)著的《中華帝國對外關係史》，第一卷，上海：上海書店出版社，2006年。
- (38)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頁200。
- (39) *Missionary Herald*, vol. 31, p. 230. 轉引自吳義雄，《在宗教與世俗之間——基督教新教傳教士在華南沿海的早期活動研究》，頁45。
- (40) 張秀民：《中國印刷史》，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89年，頁584。
- (41) *Chinese Repository*, Vol. V, December, 1836, No. 8, pp. 370-373.
- (42)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頁196。
- (43)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頁196。吳義雄在《在宗教與世俗之間——基督教新教傳教士在華南沿海的早期活動研究》一書第314頁認為《鴉片速改文》一書是特雷西著，署名“仁愛者”，1835年刊於新加坡，祇有6頁，由梁發助編。
-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頁199；頁199；頁202；頁206；頁207；頁207-208；頁208-209；頁213；頁214。
- (53)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清中前期西洋天主教在華活動檔案史料》第2冊，北京：中華書局，2003年，頁926-931。
- (54) 王之春：《清朝柔遠記》，北京：中華書局，1989年，頁149。
- (55) 中國第一歷史檔案館編：《清中前期西洋天主教在華活動檔案史料》第3冊，頁1255。
- (56) (57) Eliza Morrison, *Memoirs of the Life and Labours of Robert Morrison*, Vol. I, p. 402; p. 162.
- (58) 海恩博(Marshall Broomhall)著，梅益盛、周雲路譯：《馬禮遜傳》，上海廣學會，1932年，頁20。
- (59) 梁發：〈勸世良言〉，載《近代史資料》，北京：中華書局，1979年第2期，頁8。
- (60) (英) 馬禮遜夫人編，顧長聲譯：《馬禮遜回憶錄》，頁282。
- (61) (62) (63) (64)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頁206；頁205；頁215；頁210。
- (65) (美) 費正清，劉廣京編：《劍橋中國晚清史》，上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3年，頁604。
- (66) *Robert Morrison, A Parting Memorial*, London, 1826, p. 389.
- (67) 王治心：《中國基督教史綱》，上海：上海世紀出版集團，頁130。
- (68) 關於“委辦本”與“譯名之爭”可以參考吳義雄著的《開端與進展：華南近代基督教史論集》，第一章“譯名之爭與早期的《聖經》中譯”，桂林：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2011年。
- (69) 吳義雄：《在宗教與世俗之間——基督教新教傳教士在華南沿海的早期活動研究》，頁384。
- (70) (71) (72)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頁192；頁193；頁222。
- (73) G. H. McNeur, *Life of Leung Faat, with "Good Words Exhorting Mankind" by Leung Faat*, p. 2.
- (74) 梁發：《勸世良言》，頁8-9。
- (75) 戈公振：《中國報學史》，上海：上海三聯書店，1955年，頁65。關於《察世俗每月統記傳》的停刊時間和卷數，學界存在不同的說法：王懷鼎在《新加坡華文報刊史論集》(新加坡出版社，1987年版，頁15)中認為該報於1822年2月至3月出版最後一期停刊；蔡武在〈談談《察世俗每月統記傳》——現代中文期刊第一種〉(載《臺灣國立中央圖書館館刊》第1卷第4期，1968年)一文認為該報停刊於1822年，共541頁；譚樹林在《馬禮遜與中西文化交流》中認為該報停刊於1822年，8卷。
- (76) 戈公振：《中國報學史》，頁65-66。
- (77) Alexander Wylie, *Memorials of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to the Chinese*, Taipei, 1967, p. 22. 轉引自譚樹林在《馬禮遜與中西文化交流》，頁237。
- (78) 戈公振：《中國報學史》，頁66。
- (79) 蘇精：《馬禮遜與中文出版印刷》，頁156。
-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頁158；頁171；頁171；頁199；頁202；頁202；頁203；頁218。
- (88)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頁218。由於梁發族譜的殘缺不全，故關於梁進德的子女數的記載有不同。
- (89) (90) 麥沾恩：〈中華最早的佈道者梁發〉，頁218；頁181。